

租賃住宅面積切結書

本人_____ (_____區、編號：_____) 為申請租金補貼需要，因租賃住宅無建物登記謄本及房屋稅籍面積資料，特立本切結書，提供本人租賃住宅_____區里_____街/路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，面積約為_____平方公尺/坪，以供計算平均每人居住樓地板面積，如有不實，願接受貴府主管機關駁回申請案或停止補貼，並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切結人：

(請簽名或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「基本居住水準」面積標準表

家戶人口數	平均每人最小居住樓地板面積	合計最小居住樓地板面積	
		平方公尺	坪
1人	13.07 平方公尺	13.07 平方公尺	約 3.95 坪
2人	8.71 平方公尺	17.42 平方公尺	約 5.27 坪
3人	7.26 平方公尺	21.78 平方公尺	約 6.59 坪
4人	7.53 平方公尺	30.12 平方公尺	約 9.11 坪
5人	7.38 平方公尺	36.90 平方公尺	約 11.16 坪
6人以上	6.88 平方公尺	家戶人口數×6.88 平方公尺	合計最小居住樓地板面積(平方公尺)×0.3025

- 家戶人口數：包括申請時設籍於居住住宅之家庭成員（即申請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、旁系），未設籍於該住宅之家庭成員不計入。